荔湾区中南街公开招聘社区党建指导员公告

根据《荔湾区规范临聘人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(荔字〔2020〕1 号)和《荔湾区“党旗红”基层党建三年行动提升计划（2018-2020 年）》的通知（荔字〔2018〕11 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充实基层党务工作者队伍，广州市荔湾区中南街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党建指导员 1 名,现将招聘的有关事项公布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，遵循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采用公开考试、择优聘用的办法招聘人员，充实党建指导员队伍，不断优化人员结构。

二、招聘职位和人数

社区党建指导员1名

三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自觉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有一定政策理论水平，组织纪律观念强，熟悉党的基本知识，热爱基层党建工作。有独立工作能力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计算机操作能力较强，熟悉文秘工作，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好；

（二）中共正式党员，2年以上党龄。聘用年龄:男45周岁以下（1975年5月30日后出生）、女40周岁以下（1980年5月30日后出生），条件特别优秀的，经报区委组织部审核批准，可适当放宽党龄年限；

（三）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；

（四）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自觉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；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和道德素质，为人品行端正、公道、正派，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执行有关规章制度；

（五）具有一定的法律知识和政策理论水平，组织纪律观念强，熟悉党的基本知识，热爱社区党建工作；具有一定的党群工作经验、独立工作能力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能熟练操作计算机，熟悉文秘工作，有较强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；

（六）身体健康，能胜任社区党建工作需要。

（七）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考：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有关规定；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；涉嫌犯罪、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；有参加邪教组织经历的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四、薪酬待遇

根据《荔湾区关于调整党建指导员和组织员工资的方案》（荔组通〔2020〕11号）的通知，党建指导员薪酬参照不低于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副职标准，由区财政保障。

五、实施步骤和时间安排

（一）发布公告

2020年5月28日-6月1日，在广州市荔湾区政府门户网站（http://www.lw.gov.cn）发布公开招聘公告。

（二）报名和资格审查

1.报名时间：2020年6月2日至6月5日（工作日上午9:00-11:30，下午14:30-17:00）

2.报名方式：采取现场报名方式。报名地点：荔湾区中南街道办事处（荔湾区花地大道南496号）三楼314室，联系人：蔡先生，联系电话：81199239。

3.报名材料：报考人员应携带如下原件和复印件到报名现场进行资格审查。自行下载并填写《荔湾区中南街招聘社区党建指导员报名表》，身份证、户口本、党员身份证明、学历、学位证书以及学历（学位）鉴定证明等有关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，以及本人近期正面免冠大一寸彩照1张。原件审核后退回，并交复印件存档备查。（报考人员提供的身份证明、学历、学位证书和岗位所需要的其它材料应当真实有效，如发现弄虚作假，一经查实，即时取消报考资格和聘用资格）。

4.报名要求，原则上要求本人亲自报名和填写相关信息，信息填写不真实，不完整或者错误的责任自负。如因特殊情况请他人代为填写报名信息的，视为应聘人员本人填写，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关责任。

5.资格审核：报名及资格审查由中南街组织办公室组织实施，经审查符合报考资格者，将电话通知参加相关考试。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工作全过程，如在招聘过程中任何环节发现有违纪违规、材料不齐、提供虚假信息或应聘人员条件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等情况的，随时取消应聘资格。

6.开考比例：招聘岗位人数与有效报考人数的比例达到

1:3以上才可以开考，达不到开考比例的适当延长报名时间。

（三）笔试

原则上根据报名情况确定笔试时间。

1.时间和地点：另行通知。

2.考试内容：包括政治理论、时事政治、党务知识和公文写作等。

3.笔试形式：采取闭卷考试。

4.笔试成绩：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，合格分数线为60分，低于60分不进入面试。笔试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。笔试成绩于笔试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通过在广州荔湾网(网址：http://www.lw.gov.cn)向社会发布公告。

5.备注：考生凭个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考试。

（四）面试

将笔试成绩不低于60分的考生由高到低排序，按照招考职位1：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,未达到上述比例的，按实际符合面试条件的人数进入面试。

1. 面试的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不按规定时间、地点参加面试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2. 面试内容。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，主要测试考生的业务能力、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、组织协调能力和举止仪表等综合素质。

3. 面试成绩。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，合格分数线为60分，低于60分不能列为体检对象。面试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。考生面试完毕后当场评分，由工作人员向考

生宣布面试成绩和送达面试成绩通知单。

（五）成绩构成

总成绩按笔试成绩占50%，面试成绩占50%计算。笔试成绩、面试成绩和总成绩均按“四舍五入法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。笔试与面试成绩均以百分计算，按比例折算计入考试总成绩，考试总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用，由高到低依次排序，若同一岗位考生总成绩相同的，则依面试成绩高低顺序确定名次，如果面试成绩也相同，则按照相关规定增加考试环节。按招聘岗位人数1:1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的人选。

（六）体检

体检标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粤人社发〔2010〕382号）及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通用标准》执行。

（七）组织考察

1.体检合格的考生确定为拟聘用考察对象。

2.由街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负责进行政审和组织考察。主要考察考生的政治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业绩、遵纪守法（含计划生育）方面的情况及其与公开招聘岗位的适应程度。

（八）确定人选。考察合格的，确定为拟聘用人员，呈街党工委会议研究确定，并在荔湾网公示5个工作日。

（九）聘用。经公示无异议后，办理相关聘用手续，签订劳动合同，试用期为两个月。试用期满，经考核合格的，继续聘用，并报区委组织部备案；经考核不合格的，不予聘

用。

六、其他事项说明

1.笔试和面试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，摄影器材等不得带入考试室，手机等通讯器材须关闭，并在进入考试室前统一交监考老师处。

2.由于考生未能按照此公告要求的时间提供相关证件、资料，或者提供的证件、资料弄虚作假的，取消考试或录用资格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。

3.如出现体检、考察不合格的或放弃体检、考察、聘用资格的，相应岗位可依次递补体检、考察人选。公示中发现问题不可聘用的和试用期考核不合格的，可依次递补。是否递补体检、考察、录用人选，由招聘单位研究决定。

4.本次考试报名、笔试和面试均为免费，体检费用自理。

5.为保证招聘工作的公平、公正，招聘工作做到条件、程序、结果公开透明。

本公告由招聘单位负责解释。

政策咨询电话：020-81199239

监督投诉电话：020-81532213

附件：荔湾区中南街招聘社区党建指导员报名表

广州市荔湾区中南街党工委

2020 年 5 月 28 日

附件：

荔湾区中南街招聘社区党建指导员报名表

<table>
<tr><td>姓　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性 别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3" rowspan="4">照片</td></tr>
<tr><td>民　族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政治面貌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籍　贯</td><td colspan="3">省　　市（县）</td><td>现户籍地</td><td colspan="2">省　　市（县）</td></tr>
<tr><td>婚姻状况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身体状况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参加工作时　间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入党时间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身份证号　码</td><td colspan="8"></td><td colspan="8"></td></tr>
<tr><td>原工作单位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td>职　　务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现居住地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td>手机号码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毕业院校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td>所学专业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学历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学位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毕业时间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7">个人简历（含学习经历和工作经历，按时间顺序从高中起填写）</td><td colspan="3">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</td><td colspan="4">在何单位</td><td colspan="3">任何职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/table>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6">自我鉴定（不少于200字）：</td></tr>
<tr><td>特长及
奖惩情况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6">家庭成员社会主要关系</td><td>姓名</td><td>性别</td><td>与本人
关系</td><td>工作单位及职务</td><td>政治面貌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报名声明：
本人清楚所报考职位简章公布的各项规定，本报名表所填内容正确无误，所提交的证明等资料和照片真实无假。如因填报资料有误或提供虚假相关资格证书及违反计划生育政策，而影响录用资格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。

报名人签名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资格审核
意　见</td><td colspan="5">审核人：</td></tr>
</table>